

证券代码：836466

证券简称：五洲无线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2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参加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4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刘庆龙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3 人。

董事刘志彬因工作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董事屈超因工作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发展现状和发展需求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和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不再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

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,拟聘请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,负责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详见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1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因上述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全体与会董事签字的《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7 日